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公告了《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有关事项再次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合法合规性说明：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开始时间：2017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五）下午 2：30

网络投票时间：2017 年 5 月 18 日—2017 年 5 月 19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 年 5 月 19 日 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 年 5 月 18 日 15:00 至 2017 年 5 月 19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现场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截至 2017 年 5 月 12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或参加现场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7 年 5 月 12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 2017 年 5 月 12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蛇口南海意库 3 号楼 404 会议室

二、会议议题

序号	议案内容
1	关于审议《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审议《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审议《2016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审议《2016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6	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审议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 2017 年公司在招商银行存贷款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 2017 年为公司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12	关于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进行授权管理的议案
13	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对外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15.1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15.2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16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说明：

1、议案 7、议案 8 及议案 12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回避表决。

2、议案 13，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可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公司确定保险方案为：保单限额人民币 5000 万元，保费为人民币 26.33 万元，保险期间为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0 日。因投保对象涉及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前述人员须回避表决。

3、本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4、议案 15 需逐项表决。

5、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已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及 2017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以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三、提案编码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 票
100	总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	√
1.00	关于审议《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审议《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审议《2016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审议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审议《2016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审议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 2017 年公司在招商银行存贷款关联交易的议案	√
9.00	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 2017 年为公司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
12.00	关于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进行授权管理的议案	√
13.00	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对外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 作为投票 对象的子议 案数：(2)

15.01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15.02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16.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

(1)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 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 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17年5月13日至5月18日，上午9:00—下午5:30（非工作时间除外），5月19日上午9:00—上午12:00。

3、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兴华路6号南海意库3号楼4层董事会秘书处。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类似于买卖股票，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类似于填写选择项，其具体投票流程详见附件二。

六、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六、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755）26819600，传真：26818666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兴华路6号南海意库3号楼4层（邮编：518067）

联系人：陈 江、陈 晨。

七、其它事项

会议时间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通知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三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帐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 编码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备 注
100	总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				
1.00	关于审议《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关于审议《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关于审议《2016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4.00	关于审议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00	关于审议《2016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6.00	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关于审议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00	关于 2017 年公司在招商银行存贷款关联交易的议案				
9.00	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0.00	关于 2017 年为公司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11.00	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12.00	关于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进行授权管理的议案				
13.00	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14.00	关于修订《对外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				
15.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15.01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15.02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16.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 可以 ☐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二〇一七年 月

附件二：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为“361979”，投票简称为“招商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1)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全部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7年5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5月18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7年5月19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